

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正案

根据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受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，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，及修改公司章程、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事项。现对《公司章程》作出如下修订：

一、原章程：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2,307,520 元。

现修改为：

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3,115,540 元。

二、原章程：
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62,307,520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262,307,520 股，无其他种类股份。

现修改为：

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63,115,540 股，公司的股本结构为：普通股 263,115,540 股，无其他种类股份。

南方泵业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二零一五年八月四日

